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RTH ASIA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0)

(1) 支付特別股息之日期 及 (2) 調整可換股債券之兌換價

謹此提述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向本公司股東支付特別股息本公司每股普通股(「**股份**」) 0.06 港元(「**特別股息**」)。

支付特別股息之日期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將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日或其前後，向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支付特別股息。

調整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之兌換價

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擁有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發行之尚未兌換可換股債券 60,000,000 港元，初步兌換價為 0.25 港元(可予調整)(「**可換股債券**」)。

根據構成可換股債券之文據(「**文據**」)所載之調整兌換價之條文，特別股息(並非由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後財政期間之股東應佔溢利淨額(減虧損)派付)構成資本分派(定義見文據)。因此，由支付特別股息當日起，緊接支付有關特別股息(即每股 0.25 港元)前尚未兌換可換股債券之兌換價將予調整，而於悉數兌換可換股債券(假設於支付特別股息日期前概無兌換)後將予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如下：

* 僅供識別

調整特別股息前		調整特別股息後	
現時兌換價 (可予調整)	悉數兌換 可換股債券後 將予發行之 股份數目	經調整兌換價 (可予調整)	悉數兌換 可換股債券後 將予發行之 股份數目
0.25 港元	240,000,000 股	0.074 港元	810,810,810 股

承董事會命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一帆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張一帆女士(主席兼執行董事)及徐廣明先生(執行董事)；及梁顯治先生、陳立基先生及干曉勁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其登載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內「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nasholdings.com 內登載。